

安徽省科学技术厅

科办秘〔2018〕292号

关于印发《2018年省科技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要点及任务清单》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，相关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“2018年全省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方案”精神，扎实做好我厅2018年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，现将《2018年省科技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要点及任务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18 年省科技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 工作要点及任务清单

2018 年是全省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攻坚年，省科技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围绕全省政务服务“一张网”全面建成，在科技系统内，进一步健全目录清单，落实证照管理，优化平台整合，推进数据共享，简化服务流程，推进平台应用，完善工作体制。为全省推行“智慧+”政务服务，融合线上线下服务，推进“群众办事不求人”改革，创优“四最”营商环境，实现高质量发展，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做好工作。

1. 推进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升级。做好省、市科技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，推进科技政务服务网迭代升级和完善功能。各类科技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运行，凡事能实现网上办理的事项，不得要求必须到现场办理，2018 年 6 月底前网上可办事项达到 90%，年内实现互联网与科技政务服务深度融合，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深入推进，科技政务服务事项做到“应上尽上、全程在线”。

2. 完善科技政务服务管理平台。进一步规范科技系统目录清单、实施清单、“3+2”清单管理，推进权责清单、公共服务清单

与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关联,促进全省统一的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功能完善。进一步提升在线受理、办理、反馈以及并联审批、系统办理、物流快递、在线支付等应用水平,做好跨部门、跨层级协同办理相关工作。加快科技系统自建业务系统改造,完成与省政务服务管理平台对接,实时交换办件全流程信息。

3. 促进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。完成科技部门电子证照目录梳理,促进省、市两级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和实现互联互通。落实《安徽省电子证照管理办法》和相关标准规范。推进开展科技业务办理系统与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对接联通,逐步实现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同步签发。推进开展科技部门存量证照信息电子制证和入库,逐步实现跨部门证照调用、验证。

4. 促进技术支撑体系升级完善。做好科技部门业务系统与全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的认证对接工作。做好接入公共支付平台工作,实现线上线下一站式缴费。做好办理结果快递送达服务。

5. 推进线上线下服务融合发展。发挥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审批办基础作用,加快功能升级,与网上科技政务服务平台融合发展,整合科技服务资源,实现服务标准同一、功能互补,实现线上线下一套系统无缝衔接、合一通办。推动科技政务服务事项和审批办理职权全部进驻、授权到位,推进科技行政许可权相对集中,推进审监分离,建立以窗口为主导的运行新机制,实行集中办理,

一站式办结。梳理论证进驻事项，做好“一次办结”事项清单分批推出工作，实现窗口办事“最多跑一次，多次是例外”。

6. 开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标准化建设。推进省级一下其他依申请类权力事项目录清单编制公布工作，做好相应的实施清单编制。推进所有渠道公布的办事指南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同源发布、同步更新，实现同一层级的相同事项，在不同地区间办事指南标准相对统一。

7. 建立清单动态管理机制。落实“谁编制、谁维护”原则，建立清单动态管理机制，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颁布、修订、废止和科技部门职能变化以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动态调整完善省科技厅权责清单、两个新型服务清单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和实施清单。加大对市、县指导力度，同步推进市、县清单的动态调整，确保清单依法合规、及时有效。

8. 准确公开办事服务信息。为基层和企业提供准确清晰全面的办事指引，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办事指南，详细列明依据条件、流程时限、收费标准、注意事项、联系方式等，明确需提交材料的名称、依据、格式、份数、签名签章等要求，并提供规范表格、填写说明和示范文本。除办事指南明确的条件外，不得自行增加办事要求。

9. 不断拓展网上可办事项。推进科技权力事项集中进驻、服

务事项集中提供，科技政务服务事项全部通过平台统一受理、统一办理、统一反馈，做到一网通办、全程留痕。凡与企业生产经营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科技政务服务市县，都要推行网上申请、网上受理、网上办理、网上反馈，加快实现“应上尽上、全程在线”。

10. 进一步优化网上办理流程。进一步深化科技事项网上办理深度，对业务量大、群众办事频密、来回跑次数多的服务事项开展流程再造，进一步推进办理材料目录化、标准化、电子化、共享化，压缩办理期限，提高办理效率。

11. 深入开展“减证便民”行动。开展各类证明的清理工作，没有法律依据的一律取消，能通过个人现有有效证照予以证明的一律取消，能采取申请人书面承诺方式解决的一律取消。推进电子证照、电子文件归档应用，能通过网络共享复用的材料，不得要求企业和群众重复提交，能通过网络核验的信息，不得要求其他单位重复提供。

12. 继续整合科技政务信息系统。配合做好政务信息系统审计工作，持续清理“僵尸”系统，推进“大系统”整合建设，消除分散独立的政务信息系统，按照“先整合、后接入”方式，做好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工作。

13. 做好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。落实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

理制度，落实共享管理实施细则。推进科技政务服务事项、办件、投资项目、社会信用等业务信息共享用，逐步扩大科技信息共享范围。

14. 加强组织领导工作。继续落实“一把手”总负责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厅办公室牵头抓总和主管建设、厅政策处牵头事项梳理、厅计划处（审批办）负责运行、省科技情报研究所网络中心协助建设的工作机制，加强政务服务网推广應用和运行监管。

15. 强化专业化人才建设。组织厅相关领导参加干部教育培训活动，提高领导的互联网思维。组织科技政务服务工作人员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和研讨交流活动，打造专业化人才队伍。

附件：2018年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任务清单

附件

2018年厅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任务清单

省清单 序号	主要任务及时限要求	牵头处室	责任处室 (单位)
1	2018年6月30日前, 市级平台实现县(市、区)、乡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全覆盖, 政务服务事项全覆盖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2	2018年6月30日前, 升级优化全省统一政务服务门户, 加强政务服务APP建设, 开通完善事项发布、表单预填、办事预约、咨询投诉、查询评价、网上支付等功能, 与各地各部门自建移动应用对接, 打造安徽政务服务一个APP, 并拓展服务内容, 适宜在手机上办的业务全部梳理上线。	办公室	政策处、计划处(审批办)、网络中心
3	2018年6月30日前, 网上可办事项达到90%。	政策处	计划处(审批办)、各相关处室
4	2018年12月31日前, 政务服务事项“应上尽上、全程在线”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(审批办)	各相关处室
5	2018年12月31日前, 奖励网上审批负面清单制度, 清单以外的事项办事“零跑腿”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8	2018年6月30日前, 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与本级政务服务管理平台互联	办公室、网络	各相关处室

	互通，实时交互办件全流程信息。	中心	
14	2018年6月30日前，各业务办理系统与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对接联通，新增电子证照与纸质证照同步签发。	条财处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
15	2018年12月31日前，持续推进各地各部门存量证照信息电子制证和入库，实现跨市、跨部门证照调用、验证。	条财处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、
18	持续推进与各地各部门的业务系统统一认证对接。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28	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和审批办理职权全部进驻、授权到位，深化行政许可权相对集中改革，有序推行审监分离改革，建立以窗口为主导的运行新机制。	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人事处、条财处
29	2018年12月31日前，分批推出“一次办结”事项清单，实现窗口办事“最多跑一次，多次是例外”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32	2018年3月31日前，梳理完成县、乡公共服务事项和村级为民服务事项，建立统一的县、乡、村公共服务市县目录清单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33	2018年3月31日前，梳理市、县、乡其他依申请类权力事项，形成省级一下其他依申请类权力事项目录清单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35	2018年4月30日前，对外公布实施省级以下其他依申请类权力事项目录清单和县、乡、村公共服务目录清单。	政策处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
36	2018年6月30日前，梳理公布市、县、乡、村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37	2018年6月30日前，与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同步同源发布市、县、乡、村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。	政策处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

38	2018年8月31日前，按照“谁编制、谁维护”原则建立清单动态管理机制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39	持续动态完善省级政府权责清单、两个新型服务清单，以及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、实施清单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40	持续加大对市县指导力度，同步推进市县乡清单的动态调整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41	持续动态完善和细化办事指南内容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准确清晰全面的办事指引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42	2018年12月31日前，各级政务服务事项全部通过平台统一受理、统一办理、统一反馈、做到一网通办、全程留痕。	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3	2018年12月31日前，加快企业生产经营和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事项“应上尽上、全程在线”，推进热门服务、便民服务汇聚到政务服务网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4	重点推动业务量大、群众办理频密、来回跑次数多服务事项的流程再造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5	推进办事材料目录化、标准化、电子化、共享化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6	持续提高办事效率，让企业和群众在最短时间内办成事、办好事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7	充分利用企业云平台、第三方支付平台、物流公司等，持续提供多样化、创新性的便民服务。	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各相关处室
48	2018年9月30日前，完成群众和企业办事各类证明清理，精简办事材料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
49	2018年9月30日前，以群众办“一件事”为标准，梳理关联政务服务业务流程和逻辑，提供集成服务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50	2018年9月30日前，分级建设网上“中介超市”，梳理公布中介服务事项、服务机构、政策法规等，明确进驻规则、服务指南、选取规则及咨询投诉渠道、方式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57	2018年12月31日前，拓展智慧审批部门和事项的范围，运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，开展“秒办”“秒批”服务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58	2018年6月30日前，完成对省有关单位的政务服务信息系统审计。	政策处、办公室	各相关处室
59	2018年6月30日前，完成“僵尸”信息系统清理工作。	办公室、政策处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60	2018年6月30日前，各地各部门分散独立的政务信息系统整合为一个互联互通、业务系统、信息共享的“大系统”，接入网上政务服务平台。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61	2018年6月30日前，完成全省重点单位政务信息资源数据挂接。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63	2018年8月31日前，汇总形成全省政务信息资源目录。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64	2018年6月30日前，完善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制度，制定共享管理实施细则。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67	2018年12月31日前，完成人口、法人、地理空间、电子证照等基础数据	条财处	办公室、网络中心

	库建设。		
68	2018年12月31日前，推进平台业务信息共享应用，并逐步扩大信息共享范围。	办公室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、网络中心	各相关处室
74	贯彻实施《安徽省互联网政务服务办法》《安徽政务服务网运行管理办法》。	政策处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、办公室	各相关处室、网络中心
75	2018年6月30日前，完善电子证照、电子签章等配套办法，制定平台安全管理制度、应急预案、保密审查制度。	条财处、办公室	网络中心
78	继续坚持“一把手”负责制。	办公室	
80	加强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工作协调调度。	办公室	各相关处室
84	推动简政放权、职能转变、流程再造和服务创新，推进“群众办事不求人”改革。	政策处	各相关处室
86	理顺各级平台运行监管职能，强化平台运行技术支撑保障。	计划处（审批办）、办公室	网络中心
88	2018年6月30日前，建立企业和群众咨询、感知、投诉、评价收集机制，健全统一归集、分办交办、及时改进、评价反馈用户需求办理机制。	计划处（审批办）、办公室	各相关处室
89	开展多样化宣传和多样化推介全省“一张网”建设及应用效果，提高社会认知度和参与度。	办公室、计划处（审批办）	宣传中心